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李曉函
電話：082-318823#65026
電子信箱：my052068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主會字第11401134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1020000A_114011349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落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加強各機關採購稽核小組間
橫向溝通與聯繫，檢送本府採購稽核小組「114年度稽核
監督所見採購缺失態樣及改善建議彙整情形」1份供參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作
業要點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金門縣政府除外）
副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採購稽核小組、金門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



採購稽核小組 收文:114/12/22



1140293395

有附件